

聖經中的軛

文／恩沛

順從真理的引導，就如同火車行駛在鐵軌上，
可以順利到達天國的目的地。

信仰
專欄

聖經放大鏡



一. 前言

信主以前，我們可以「為所欲為」，只要喜歡的事就可以去做，看起來似乎很自由；其實是受到罪的轄制，成為罪的奴僕，沒有不吸毒、不賭博、不抽煙、不喝酒的自由。信主以後，我們以基督為王，成為基督的奴僕，仍然沒有自由；行事為人要受真理的限制，不合乎真理的事不能做。我們成為義的奴僕，受到義的束縛，只能行義的事。

主耶穌說：「你們當負我的軛」（太十一29）。既然信徒已經脫離魔鬼的軛，得以享受自由，為何還要肩負耶穌的軛？軛的意義為何？它有何象徵性的用法？它有何屬靈的教訓？以下擬根據聖經探討此問題。

二. 軛的意義

「軛」（yoke）的希伯來文為 יֹכֶבֶט ，希臘文為 ζυγός ，原指用一根杆子，套在兩頭以上的牲畜的頸和肩上，使牠們能一起耕種（民十九2；撒六7）。除了字面的意思外，軛也有象徵性的意義。「軛」象徵捆綁人的枷鎖。在政治上，象徵統治者與被統治者的關係，被統治者要進貢，這是他們所負的軛；統治者要保護他們的安全。在宗教上，軛象徵神祇與信眾的關係，信眾要膜拜神祇，遵守律法的軛；神祇有義務要保護信眾。因此軛代表兩者間的關係，例如神祇與信眾、統治者與被統治者、主人與僕人、丈夫與妻子等的關係；雙方互相連結，負有應盡的責任。

茲列舉數項聖經中軛的象徵性用法，說明如下。

(1)在社會上，指遭受別人的奴役。例如雅各欺騙父親以撒，得到父親的祝福後，以掃就放聲痛哭，求父親也為他祝福。以撒對以掃祝福說：「你必倚靠刀劍度日，又必事奉你的兄弟；到你強盛的時候，必從你頸項上掙開他的軛。」（創二七40）

(2)在政治上，指以色列王加在百姓身上的重擔（王上十二4）。也指百姓遭受外邦人的奴役與束縛（利二六13）；然而，神能折斷百姓所負的軛，使他們不再遭受奴役與壓迫（利二六13；結三四27）。

(3)在宗教上，軛指服事神的義務，例如人在幼年負軛，這原是好的（哀三27）。軛也代表神的管教，例如神將鐵軛加在這些國的頸項上，使他們服事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（耶二八14）。軛同時代表神的律法（耶五5），因此「將軛折斷」代表人不遵守律法。法利賽人所遵守的軛是沉重的，是奴僕的軛，是人承擔不起的（徒十五10；加五1）；而耶穌的軛則是容易的，是輕省的（太十一30）。軛亦預表末日神的拯救臨到，彌賽亞要釋放百姓的重擔；例如彌賽亞要折斷百姓所負的重軛，和肩頭上的杖，並欺壓他們人的棍（賽九4）。

三. 軛的屬靈教訓

軛除了實質的意涵外，也有屬靈的教訓，茲列舉數項說明如下。

1. 未曾負軛的母牛

舊約律法規定，若以色列百姓遇見被殺的人倒在田野，不知道是誰殺的，就要尋找離被殺之人最近的城市，那城的長老就要從牛群中取一隻未曾耕地、未曾負軛的母牛犢，把母牛犢牽到流水、未曾耕種的山谷去，在谷中打折母牛犢的頸項（申二一3-4），來為百姓贖罪。「未曾耕地、未曾負軛的母牛犢」、「未曾耕種的山谷」，代表贖罪的物品須要分別為聖，因此須使用未曾俗用的東西。「未曾負軛的母牛犢」是指約兩三歲的小牛，尚未在田裡工作過。又如要製作「除污穢的水」，材料也要使用一隻沒有殘疾、未曾負軛、純紅的母牛（民十九2）。「未曾負軛的母牛犢」預表主耶穌，祂從不為世俗所使用，祂是世上的光，是聖潔無罪的，因此藉由祂在十字架的寶血，可以贖去世人的罪孽。

2. 聖俗不要同負一軛

「軛」象徵兩者間的親密聯合。神是聖潔的，信徒也要成為聖潔（利十一44），如此方能與神聯合；因此當以色列人拜偶像，與巴力毗珥連合，神的怒氣就向以色列人發作（民二五3）。在耕種上也是一樣，律法規定不可並用牛、驢耕地（申二二10）。

因為牛、驢高矮不一，速度不同，無法妥善搭配，發揮最大的功效。而且牛是潔淨的動物，驢是不潔淨的動物（申十四3-8），因此牛、驢同負一軛，可能造成聖俗的混雜。

經云：「你們和不信的原不相配，不要同負一軛。」（林後六14）。信徒與外邦人屬於不同類別，不要同負一軛，彼此結婚；雖然可以在身體上彼此結合，卻無法在靈性上彼此聯合、同享。在與外邦人的交往上也要注意，為了避免信徒沾染不潔淨的物，我們要從他們中間出來，與他們分別（林後六17）；倘若我們能分別為聖，神就收納我們。

3. 幼年負軛原是好的

經云：「人在幼年負軛，這原是好的。」（哀三27）。就年齡而言，「幼年」是指年少的時期。倘若我們能把握機會，在體力充沛的時期服事神，接受負軛的磨練，就好像獻上最好的初熟果子一樣，會得著神的喜悅。就個性而言，「幼年」是指未受馴服、個性剛烈的時期，與謙卑柔和的個性正好相反。「軛」象徵著苦難、管教，是磨練人的工具。就如同負軛能使牲畜循著正路行走；信徒遭受苦難的操練，也能使人悔改、反省，因而走在正確的生命道路上。

基督徒面對苦難要仰望神，緊緊的抓住祂，要等候、靜默、忍耐，千萬不要灰心喪志，神一定會施恩給我們。因為主應許祂

必不永遠丟棄人，苦難一定有盡頭；祂雖使人憂愁，還要照祂諸般的慈愛發憐憫；因祂並不甘心使人受苦，使人憂愁（哀三24-33）。因此我們要謙卑，承認神是命運的主宰，願意順服祂的旨意，並誠心向天上的神舉手禱告（哀三41），相信祂會引導我們當行的路。

四. 耶穌的軛

耶穌說：「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我心裡柔和謙卑，你們當負我的軛，學我的樣式；這樣，你們心裡就必得享安息。因為我的軛是容易的，我的擔子是輕省的。」（太十一28-30）。這裡耶穌的「軛」與「擔子」是同義詞。何謂「耶穌的軛」？它是指耶穌的「教導」。「軛」是一種主權的象徵，耶穌是我們唯一的主人，我們願意作祂的僕人，要單單順服耶穌的權柄，不再順服其他的權柄，祂將使我們心裡得享安息。「耶穌的軛」是容易的、輕省的，藉著聖靈的幫助，賜給屬靈的力量，它不會成為重擔，使人無法負荷。倘若我們跟錯了主人，順從肉體的情慾，就作了罪的奴僕（羅六16），負「魔鬼的軛」，結局將是沉淪與死亡。

「耶穌的軛」與「法利賽人的軛」是對比的。法利賽人為了使百姓能嚴格遵守神的律法，設立了許多規矩，結果成為難擔的重擔（太二三4），如同軛一般，使百姓苦

不堪言。例如法利賽人拘守古人的遺傳，若不仔細洗手就不吃飯（可七3）；他們認為在安息日掐起麥穗來吃，這是一種收割的動作，違反安息日不得作工的規定（太十二1-2）；耶穌在安息日治病，醫好手枯乾的病人，法利賽人認為這人並非病危，不可以在安息日接受治療（太十二9-14）。這些都顯示法利賽人對於律法的解釋嚴苛，如同軛一般，成為百姓的重擔。「法利賽人的軛」是注重外在的形式，例如奉獻十分之一；而「耶穌的軛」則是重視內在的省思，例如要行公義、憐憫、信實（太二三23）。

「法利賽人的軛」並不是「律法的軛」。律法雖然是舊約時期的產物，但它是神的話語，不會過時；倘若我們要進入永生的天國，就當遵守律法（太十九17）。律法是聖潔的，誠命也是公義、良善的（羅七7、12）。耶穌來不是要廢掉律法，乃是要成全；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，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，都要成全（太五17-18）。例如律法規定：不可姦淫；但耶穌卻說：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，這人心裡已經與她犯姦淫了。因此，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，倘若我們願意背負「耶穌的軛」，遵從耶穌的教訓，將可以得著義（羅十4）。

五. 結語

一般人喜歡自由，不喜愛受到束縛。自由常淪為放縱，誤以為可以不受規範，凡事

都可以行，不必服從真理，造成社會與教會的亂象。雖然聖經明說：「神配合的，人不可分開。」（太十九6），但人不肯服從真理，在教會中也有信徒離婚。

雖然「軛」是捆綁的枷鎖，將使人遭受束縛，令人心生厭惡；但基督徒信主後，仍應負「耶穌的軛」，也就是順從真理的引導，就如同火車行駛在鐵軌上，可以順利到達天國的目的地。

使徒保羅說：「豈不曉得你們獻上自己作奴僕，順從誰，就作誰的奴僕嗎？或作罪的奴僕，以至於死；或作順命的奴僕，以至成義。」（羅六16）。當我們願意成為神的奴僕，願意肩負「耶穌的軛」，願意順服真理的引導，雖然會帶來暫時的不自由，但終究會得到真自由；因為不會犯罪，不再受罪的轄制（約壹三6），我們將有煥然一新的生命。

參考書目：

1. 哈里斯 (R. Laird Harris & Gleason L. Archer) 等著，中華福音神學院譯，《舊約神學辭典》，台北：中華福音神學院，1995。
2. 包爾 (Walter Bauer) 著，戴德理譯，《新約希臘文中文辭典》，斗六：浸宣出版社，1986。
3. 葉雅蓮，《跟耶穌學作僕人——馬太福音中的謙卑論》，香港：漢語聖經協會，2009。